**圩塘中心小学健康促进学校章程(简)**

我们的口号：健康第一，和谐发展。、

我们的目标：通过创建“健康促进学校”，帮助学生在身体素质、心理素质、社会适应能力等方面得到和谐发展。

我们的承诺：

1.组织保证：更新理念，健全组织，完善制度，保障健康促进活动的顺利开展。

2.环境支持：加大投入，以研兴校，营造洁净、优美、向上的校园环境，创江苏省“绿色学校”。

3.安全卫生：增强意识，落实责任，办好食堂，平衡膳食，为师生安全健康保驾护航。

4.禁烟行动：加强宣传，遵守条例，禁止吸烟，争创无烟标兵学校。

5.健康服务：普及知识，掌握技能，改善服务，提高健康意识和水平。

6.社区联动：融入社区，指导生活，形成合力，倡导健康、文明的生活方式。

我们将做到：

1.以优美的环境陶冶学生，以优良的校风影响学生，为学生提供一个轻松自主的成长空间。

2.以高尚的师德感染学生，以严格的要求规范学生，为学生创设一个民主和谐的成长氛围。

3.以扎实的课程发展学生，以丰富的活动提高学生，为学生搭建一个益智扬长的成才平台。

**圩塘中心小学健康促进学校章程(详细)**

总 纲

健康促进学校是一个地方通过学校、家长和学校所属社区内成员的共同努力，提供能保护学生健康的、全面的、积极的经验和组织结构，创造安全健康的学习环境，提供合适的健康服务，让家庭和社区更广泛参与，共同促进学生健康。

第一章 贯彻实施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，落实健康教育政策。

第一条：把健康促进学校创建工作纳入学校整体工作之中，努力落实健康第一的观念，认真组织健康促进学校的各项活动。

第二条：加强领导，建立健康促进学校创建领导小组和指导小组，切实贯彻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和落实健康促进学校创建的有关活动，定期召开工作会议，制定下列措施：

1.制定学校控烟规定；

2.制定学生在校学习和活动的时间规定；

3.制定学校健康教育宣传制度，每月一份健康教育或常见病防治小报，每年四期健康教育专栏；

4.制定传染病突发防控预案；

5.制定学校保卫及学生安全的措施(包括突发事件逃生预案)；

6.建立学困生及学差生帮教助学政策；

7.制定班级常规管理和检查项目。

第二章 重视学校物质环境，提高学生环保意识。

第一条：努力为学生提供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环境，重视学校物质环境建设，教室人均面积、课桌椅高度、教室采光照明、饮用水及生均水龙头、厕所男女生蹲位均达到卫生城市标准。

第二条：定期对学生进行包括交通安全、食品安全、防火等安全的知识教育，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；每月对学校体育设施器材、运动场所进行例行检查，对易发生危险的地方树立明显警示标志。

第三条：根据市绿色学校的要求，把美化环境、绿化校园列入学校常规要求，把校园卫生清洁列入各班常规检查内容，合理划分保洁区城，坚持每天一扫制度，建立学生检查组，提高学生自我管理能力，培养学生良好的卫生习惯。

第三章 关注学生健康状况，提供良好卫生服务。

第一条：根据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，扩大学校校医室使用面积，配齐配足必备的医疗器械，保证校医室经费逐年提高。

第二条：坚持在校生每两年体检一次，做好体检统计工作，及时将学生体检结果告知家长，协助家长做好学生疾病治疗及复学核查工作，按规定建立学生的健康档案；坚持在册教职工和退休教职工2-3年定期体检工作，建立教师健康档案，并经常开展传染病防治、季节变换常见病防治专题讲座。

第三条：结合体检做好学生防龋齿工作，氟化泡沫实施率达100%，近视新发率控制在规定指标之内(30%)，做好学生因病缺课记载工作，重视对学生食堂、教室的清洁消毒(紫外线照明)工作。

第四条：配齐“彩虹心语室”心理咨询室设施，开展学生心理辅导，定期开设心理辅导讲座及心理咨询活动。

第五条：校医要不断提高工作责任心和医疗业务水平，主动协助社区有关医疗、疾控单位，做好防病防治工作，主动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学校卫生和健康教育的培训，学校要保证培训经费。

第四章 重视健康养成教育，提高个人保健技能。

第一条：认真组织健康教育活动，坚持每两周一节健康教育课，每学期不少于二次全校健康教育讲座，每学期有健康教育考核。

第二条：提高学校师生健康教育意识，各学科组、备课组活动要有机结合健康相关内容，教案及课堂教学要把健康意识有意渗透，教务处要建立检查制度。

第三条：制定学校禁烟措施，校门口显著位置及各公共场所放置禁烟标志，学校公共场所全面禁烟，杜绝学生吸烟。

第四条：高度重视健康知识的宣传和教育，重视良好卫生习惯的养成，改变不健康的饮食习惯，坚持二课二操二活动。加强对学生用眼卫生和读写正确坐姿的指导和督促，组织学生文明卫生执法。

第五条：通过社区民警与交警的协调，组织学生收听、收看禁毒防艾及交通安全的有关宣传录像和专栏，定期组织专题讨论，让学生从小懂得毒品危害和艾滋病预防的基本知识，自觉遵守交通法律。

第六条：促进学生自觉尊老爱幼的良好社会风尚，从小培养学生良好的心理品质，主动参加学校组织的社区以健康为主题的活动，主动关心学校周边的健康环境和安全措施。

第七条：健全学校红十字会组织，自觉遵守红十字章程，制定红十字年度计划，开展红十字会活动，从小培养慈善爱心。

全校师生均应自觉遵守本章程。